

## 防疫措施及安排

### 出發往比賽場地之前

1. 參賽者必須檢查自己的體溫，攜帶完整的健康申報表和外科口罩。
2. 作出虛假，不完整或誤導性聲明的參賽者將被取消比賽資格。
3. 以下參賽者不得前往比賽場地：
  - i. 有冠狀病毒病的病徵：例如發燒（口探達 37.5°C / 耳探達 38°C 或以上）、有急性呼吸道感染徵狀（例如咳嗽、氣促等）或突然喪失味覺或嗅覺等
  - ii. 比賽當日正接受政府指定的強制檢疫、自行監察或冠狀病毒病強制檢測或仍在等候檢測結果

### 比賽開始前

1. 報到處將於報到時間前 15 分鐘開放。參賽者應避免提早到達。參賽者不得在入口附近聚集。
2. 參賽者前往報到前，必須正確地戴上自備外科口罩（口罩須完全覆蓋口、鼻和下巴）及使用設於比賽場地入口的酒精搓手液清潔雙手。不接受使用附有氣閥的口罩或呼吸器。
3. 報到處將設置體溫監察站，並會先以額探式探熱器並再以耳探式探熱器為超出體溫監察警界線的參賽者探熱。如果耳探溫度達到或高於 38.0°C，則參賽者將被取消比賽資格，並被要求離開比賽場地。
4. 參賽者經過溫度篩選後方可進入比賽場地。工作人員將檢查參賽者是否已填寫並簽署了健康申報表。同時，要求參賽者出示手冊或學生證，並暫時除下口罩以進行身份驗證。
5. 工作人員將嚴格執行以上程序。
6. 參賽者將由工作人員直接帶到獲編配之座位，並在座位上靜候並時刻戴上口罩。

### 比賽期間

1. 比賽期間，參賽者必須正確地戴上自備外科口罩，不可除下口罩，否則將被視作違反比賽規則。
2. 參賽者須先得到工作人員之准許方可飲水。
3. 如參賽者經常出現打噴嚏、咳嗽或其他症狀，將會被監考員要求離開比賽場地。

### 比賽後

1. 比賽完結，參賽者須聽從工作人員指示，分批離開比賽場地。
2. 參賽者不得在出口附近聚集。